

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续聘事务所名称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- 1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、国务院国资委、证监会印发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（财会〔2023〕4号）的规定。
- 2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董事会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。

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致同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拟聘任事务所成立日期：2011年12月22日

拟聘任事务所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拟聘任事务所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

拟聘任事务所首席合伙人：李惠琦

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合伙人数量为244人、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,361人、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461人。

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68,431.78 万元，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 216,438.46 万元，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 56,763.18 万元。

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03 家，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；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批发和零售业；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；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审计收费 40,156.48 万元，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3 家。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 2025 度年末数：2,126.98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9 亿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职业风险基金计提、职业责任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、诚信记录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5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4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。

8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6 批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2 次和纪律处分 6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及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李士龙，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5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份。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夏波，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0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7 份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曹阳，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1999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份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。

2、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，详见下表：

序号	姓名	处理处罚日期	处理处罚类型	实施单位	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
1	曹阳	2025 年 04 月 24 日	监督管理措施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	涉及江苏立华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业务，给予警示函
2	曹阳	2025 年 07 月 17 日	纪律处分	深圳证券交易所	涉及江苏立华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业务，给予通报批评

3、独立性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项目合伙人李士龙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夏波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曹阳，均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、审计收费

2026 年度公司审计费用合计 75 万元（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55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），审计费用同比上年下降超过 20%，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、工作性质、承担的工作量，以所需工作人员数量、时间和事务所收费标准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审查，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能够恪尽职守，遵循诚信、客观、公正、独立的执业准则，不会影响在公司事务上的独立性，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，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。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在以往工作中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

果，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（二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 2026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